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朱云董事、李宪明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7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报告正文于2020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并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从事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拟设立的资产管理子公司名称为国海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注册地为上海市。

（二）同意公司在资产管理子公司成立后，减少“证券资产管理”的经营范围并撤销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由设立后的资产管理子公司承继，公司不再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三）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为：第十四条删除“证券资产管理”一项；第五十六条第三款增加“公司可以全资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开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四）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资产管理子公司的筹备、报批、设立以及根据业务需要分批注资等相关事宜，全权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变更、工商登记变更和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换发等相关具体事宜，全权办理资产管理子公司成立后的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撤销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公告》。

三、《关于为拟设立的资产管理子公司在设立后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拟设立的资产管理子公司国海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在设立后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拟设立的资产管理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在董事会确定的担保额度内为其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司为拟设立的资产管理子公司在设立后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拟设立的资产管理子公司在设立后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公告》。

四、《关于设立衍生品部的议案》

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同意公司设立衍生品部，负责开展中国证监会监管范围内的权益衍生品业务以及商品衍生品业务。

（二）为扶持、培育衍生品业务发展，同意衍生品部的激励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部分营业部更名为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证券营业部、长沙韶山中路证券营业部、贵阳河西路证券营业部、太原晋阳街证券营业部、重庆建新西路证券营业部、广州华就路证券营业部、成都天仁路证券营业部分别更名为河南分公司、湖南分公司、贵州分公司、山西分公司、重庆分公司、广东分公司、四川分公司，并授权经营层办理上述分支机构变更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同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并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该议案需要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二）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确定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等具体事项，并由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其他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